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RIENT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東方滙財證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01)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已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五)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東方滙財證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通函(「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a)授出發行新股份及購回股份之一般授權；及(b)重選董事。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五)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負責點票之監票員。

於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00,000,000股，該等股份亦為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概無股東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就決議案放棄投票，亦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惟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放棄於會上投票贊成決議案。

各項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股份數目	
		贊成 (概約%)	反對 (概約%)
1.	接納及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u>246,012,000</u> (100%)	<u>0</u> (0%)
2.	2.1 重選以下董事(各自為單獨決議案)	<u>246,012,000</u> (100%)	<u>0</u> (0%)
	2.1.1 林樹松先生	<u>246,012,000</u> (100%)	<u>0</u> (0%)
	2.1.2 林柏森先生	<u>246,012,000</u> (100%)	<u>0</u> (0%)
	2.1.3 蔡思聰先生	<u>246,012,000</u> (100%)	<u>0</u> (0%)
	2.2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u>246,012,000</u> (100%)	<u>0</u> (0%)
3.	重聘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u>246,012,000</u> (100%)	<u>0</u> (0%)
4.	授予董事發行不多於20%新股份之一般授權	<u>246,012,000</u> (100%)	<u>0</u> (0%)
5.	授予董事購回本公司不多於10%股份之一般授權	<u>246,012,000</u> (100%)	<u>0</u> (0%)
6.	藉加入購回股份之數目以擴大發行新股之一般授權	<u>246,012,000</u> (100%)	<u>0</u> (0%)

由於100%之票數贊成決議案，故所有決議案獲股東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東方滙財證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林樹松

香港，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林樹松先生、馮玉珍女士及朱崇希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林柏森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思聰先生、李兆良先生及史理生先生。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自刊發日期起計，本公告將至少一連七日刊載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內及本公司網站 www.orientsec.com.hk 內。